

2025 年度
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
县殡仪馆)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的主要职责是：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承担着全县范围内的遗体运送、火化等社会公共服务，免除具有泰宁县户籍，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葬，未享有国家或单位丧葬费补助的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殡葬服务费。

（一）负责人主要职责：负责全面工作，及时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对主管部门负责工作汇报、负责财务开支、审查签批票据、各类文件审定、签发、物质采购、项目招投标、施工、结算、外部协调。

（二）副负责人主要职责：协助负责人做好业务生产安排调度、报表汇审、文件起草、工作调研、信息反馈、各项业务数据统计，处理、协调日常工作事务、相关业务培训、会议决定事项落实监督。

（三）火化工主要职责：火化程序有关业务，车间设备维护，冰棺日常巡查维护、发电机、抽水日常巡查维护。

（四）驾驶员主要职责：日常接运业务、车辆日常维护、车辆卫生整洁、遵守交通规则安全驾驶。

（五）外勤工主要职责：外勤接运相关业务、有关收费标准告知、政策宣传、冰棺协议签订、冰棺使用说明告知。

（六）收营员主要职责：按项目标准收费、按时上缴现金、服务引导介绍、政策宣传、疑难解释、开具火化证。

(七)出纳主要职责：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加强现金管理、票据审核、骨灰寄存相关业务、骨灰寄存场所卫生。

(八)办公室主要职责：协助负责人协调日常事务工作、负责单位职工考勤、考核、签定、评审和上报，起草工作计划、总结报告、承担文件打印、归档、做好档案资料管理。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主要任务是：我馆坚守“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宗旨，全体职工团结奋进，以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为目标，围绕“丧属至上、服务第一”和“一切以丧属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现将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为进一步规范殡仪日常业务管理，我馆先后制定《泰宁县殡仪馆骨灰处理管理制度》、《泰宁县殡仪馆火化证管理制度》，并上墙公示。要求相关人员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与丧属签订《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

服务协议书》、《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遗体接运车辆确认、火化确认及骨灰确认表》、《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骨灰盒安放（葬）确认表》，留存丧属身份证复印件。

（二）省、市民政部门联合督查组 2024 年 11 月 13 日认定，泰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泰宁县民政局文件《关于进一步明确殡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泰发改〔2020〕58 号文件中含两项不合理收费项目，分别为落枕费与遗体冷藏手续费，我馆即知即改，从 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取消该两项收费，同时将新收费项目标准上墙公示。

（三）随着馆内业务的不断发展和信息化建设的逐步推进，为提高工作效率，于 12 月份采购 3 台台式计算机（办公室 1 台、综合服务中心收费处 1 台、出纳办公室 1 台），以保障我馆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2024 年 12 月 30 日，县殡仪馆完成新一轮骨灰盒代销供应商招投标，福州市长乐区锦洲工艺品有限公司、南昌市铃源雅雕工艺品有限公司、福建省德化映华陶瓷有限公司 3 家公司中标，供货期为 2025 年 1 月至 2027 年 12 月。每家公司按合同提供 10 款骨灰盒，根据销售情况不定期提供货源，以满足殡仪馆丧葬需求。

（四）根据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做好 2024 年清明祭扫工作的通知》（闽民事明电〔2024〕7 号）文件精神，我馆积极部署，认真实施，清明期间县殡仪馆安息楼及县龙凤山陵园无一例突发事件、投诉发生，圆满完成 2024

年清明祭扫任务。通过强化隐患排查、发布宣传短信、强化值班值守、协助交通疏导、强化后勤保障、营造祭扫环境等方式继续做好龙凤山陵园清明祭扫工作。

(五)2024 年，泰宁县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已完成全部树根（兜）及表土清理工作及部分土方开挖、外运及回填、局部园林挡墙浇筑及墙面粉刷、材料运输等内容；大型机械设备已进场施工。持续推进泰宁县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3
九、其他收入	204.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1.0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5.75	支出合计	225.7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25.75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73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7.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7.23	0.00
2081004	殡葬	2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5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5.75	204.73	21.02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7.23	177.23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7.50	27.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02	0.00	21.02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1.0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1.02	支出合计	21.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02	0.00	21.0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02	0.00	21.0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103	奖金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单位收入预算为 225.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仪服务收入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204.7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25.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仪服务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04.73 万元、项目支出 21.0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8 万元，下降 10.55%，主要原因是用于城乡困难群众殡葬服务补助支出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基本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殡葬

补助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02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困难群众殡葬服务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

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

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城乡困难群众殡葬服务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21.02		
	财政拨款：	21.02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补助泰宁县城乡困难群众的殡葬服务费，减轻困难群众的生活负担；严格按照泰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泰扶组〔2020〕2号文件规定，参照低保户、五保户标准免除建档立卡贫困户殡葬基本服务费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殡葬服务困难人员人均补助金额	21.0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殡葬困难补助人数	90 人
		质量指标	做好殡葬补助基本发放工作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负担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殡葬服务补助对象满意度	1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所以没有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9.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宁县殡仪管理所(泰宁县殡仪馆)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